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津丽挂 2021-06 号宗地项目 (B 地块)
项目编号	2109-120110-89-01-846124
建设地点	天津市东丽区金钟街
验收单位	中铁建投 (天津) 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津丽挂 2021-06 号宗地项目 (B 地块)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中铁建投 (天津) 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天津市东丽区行政审批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0210922154729024231 2022 年 6 月 8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 年 4 月-2024 年 12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铁一院集团南方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天津市水务局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实施意见的通知》（津水政服[2019]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2025年1月21日中铁建投(天津)城市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对津丽挂 2021-06 号宗地项目（B地块）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一院集团南方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保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阅了技术资料，并对工程现场进行了实地勘查，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天津市东丽区金钟街。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12 栋住宅楼、地下车库及其他配套公建等，总建筑面积 89950.6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61550.6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8400 平方米，容积率 2.0，建筑密度 20%，同步建设配套道路广场、景观绿化及市政管线等配套工程。项目占地面积 3.08 公顷，均为永久占地，

占地类型均为其他土地;建设期共计挖方 15.08 万立方米,填方 6.57 万立方米,弃方 8.91 万立方米,借方 0.40 万立方米。本项目于 2023 年 4 月开工,2024 年 12 月竣工,总工期 21 个月。本项目投资为 405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4247 万元。所需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2 年 4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津丽挂 2021-06 号宗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22 年 6 月编制完成《津丽挂 2021-06 号宗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022 年 6 月 8 日,天津市东丽区行政审批局下发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编号 20210922154729024231)。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无变更。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津丽挂 2021-06 号宗地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其中包含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内容。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4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51240-2018)的规定,监测单位结合本工程特点,采用了实地量测、资料分析等方法对项目的背景值、扰动土地情况、临

时堆土、水土流失情况和水土保持措施开展了监测，并按时提交了监测成果。2025年1月，监测单位编制完成《津丽挂 2021-06 号宗地项目（B地块）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监测总结报告，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为：建构筑物区：防尘网苫盖 9065 平方米；道路广场区：透水石材工程 1608.61 平方米、植草砖铺装 1237 平方米、雨水排水工程 1256 米、防尘网苫盖 15838 平方米、临时排水沟 215 米、车辆冲洗池 1 座、临时沉沙池 2 座；绿化工程区：土地整治 1.23 公顷、种植土回覆 0.40 万立方米、绿化工程 1.23 公顷、防尘网苫盖 15246 平方米。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本项目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各类开挖面、施工场地等得到了及时的整治，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保方案设计的措施基本得到落实，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6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33，渣土防护率 99.93%，表土保护率不涉及、林草植被恢复率 99.19%，林草覆盖率 39.61%。水土保持三色评价平均得分为 91 分，结论为绿色，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4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通过现场核查，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

资料，在确定水土保持措施落实、防治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25 年 1 月编制完成《津丽挂 2021-06 号宗地项目（B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程序完整；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后续管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中铁建投(天津)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应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发挥综合治理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曹建岭	中铁建投（天津）城市发展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 员	张占奎	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 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张 鑫	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 司	助理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杨永红	中铁一院集团南方工程咨询监 理有限公司	总监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米玉彬	天津津水泓源工程咨询有限公 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任 可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朱文	特邀专家	正高		特邀专家
	李笑晨	特邀专家	工程师		特邀专家